

宿州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分类考试 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宿州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四、招生对象：已参加安徽省 2018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通过审核取得当年报名资格的考生均可报考。

五、招生计划及专业(以省教育厅下达计划为准)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专业科类	计划数			备注
				计	其中：面向普通高中	其中：面向中职	
	合计			1910	755	1155	退役士兵计划 45 人
670103K	小学教育	3	教育与体育	100	40	60	师范
670102K	学前教育	3	教育与体育	280	120	160	师范
670409	体育保健与康复	3	教育与体育	50	20	30	
660101	图文信息处理	3	电子信息	30	15	15	
630801	电子商务	3	财经商贸	50	20	30	退役士兵 5
630702	汽车营销与服务	3	财经商贸	60	30	30	与舜诺合作
630701	市场营销	3	财经商贸	40	20	20	退役士兵 5
630604	连锁经营管理	3	财经商贸	40	20	20	
630302	会计	3	财经商贸	80	30	50	
610207	动漫制作技术	3	电子信息	30	15	15	
610202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电子信息	60	25	35	
6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电子信息	90	30	60	
60060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交通运输	100	40	60	
560707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交通运输	80	30	50	与舜诺合作
5607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装备制造	180	70	110	与舜诺合作

560309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装备制造	80	40	40	
5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装备制造	100	30	70	退役士兵 15
560102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3	装备制造	50	20	30	
540502	工程造价	3	土木建筑	40	20	20	退役士兵 5
540301	建筑工程技术	3	土木建筑	40	20	20	退役士兵 5
520301	工程测量技术	3	土木建筑	40	20	20	退役士兵 5
510306	宠物养护与驯导	3	农林牧渔	40	10	30	
510302	动物医学(宠物医学)	3	农林牧渔	100	30	70	
510301	畜牧兽医	3	农林牧渔	50	10	40	与大北农集团合作办后备厂长班
510202	园林技术	3	农林牧渔	60	20	40	
510107	园艺技术	3	农林牧渔	40	10	30	

六、学院简介

宿州职业技术学院始建于1950年。学院占地960多亩，校内建筑面积25万平米，全日制在校生6000多人。学院设有七系二部，拥有45个专业，基本实现了多学科、多专业综合发展格局。学院现有在职教职工300余人，其中教授、副教授82人，博士及在读博士10人、硕士115人，省级专业带头人、省级教学名师18人。学院秉承“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走产学研结合、校企合作办学”的发展道路，狠抓学生技能训练和综合素质培养，毕业生深受社会欢迎，就业率一直保持在95%以上。

七、测试办法

分类招生考试统一采取“文化素质考试+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的方式进行。

（一）文化素质考试

所有报名考生须参加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考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含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每科120分，英语60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法进行考试。《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2018版）》见省考试院网站。

“文化素质考试”合格的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普通高考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各200分。

（二）职业技能测试(面向中职)

1、测试内容及办法

中职考生技能测试按专业类别采用笔试方式进行。职业技能测试主要测试中职所学专业（或者相近专业）的操作技能，考生可根据各专业测试类别，按照与毕业专业相同或相近对口选择1个专业类别进行测试。

2、测试时间

2018年4月14日

（三）职业适应性测试(面向普通高中)

1、测试内容及办法

职业适应性测试采用笔试方式进行。主要测试考生的分析判断和解决问题能力、逻辑思维和创新能力以及个人职业适应性能力等基本情况。

2、测试时间

2018年4月21日

（四）计分方法

考生考核总成绩=文化素质成绩+职业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考核成绩。上述考核总成绩500分，其中文化素质成绩占60%，职业适应性测试考核占40%。

八、免试办法

实施技能拔尖人才免试招生办法。免试和加分政策严格按照教育部和省相关文件执行。

九、录取办法

1、面对各类分类考试招生对象，录取控制线根据招生计划数和考生的总成绩按1：1.1的比例分别划定录取控制线。

2、录取工作在安徽教育厅领导下，由学校统一组织录取，录取过程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依据考生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向低分录取。当考核总成绩相同时，按综合素质测试或技能测试成绩高低顺序依次录取。参加我院分类考试招生报名考试并且被我院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及录取。

3、录取男、女生比例不限。

十、分类考试招生报名、考试、录取时间安排

1、考生报名时间

考生于2018年3月5日10:00至3月9日16:00登陆省考试院报名网站<http://gkbm.ahzsks.cn> 报名。自主选择报考不超过4所高职院校。

2、考生领取准考证

2018年4月14日，考生携带身份证原件、相关材料原件（包括符合加分照顾政策的相关证件等）到校审核，进行现场确认，领取准考证和考试须知。

3、考生测试时间：2018年4月14日，中职学生考生进行职业技能测试；2018年4月21日，普高学生考生进行职业适应性测试。

4、2018年4月24日前，在学院网上公示拟录取名单

5、2018年5月1日前，将预录取考生信息上报至省考试院

6、2018年5月3日-4日考生登录网上确认录取

7、2018年5月15日前在宿州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上公布正式录取名单并寄发录取通知书。

十一、收费项目及标准

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规定，每生需交纳：

(1)学费：按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核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文科类专业：3500元/年；理科类专业：3900元/年。

(2)住宿费：800元/年/6人间，1000元/年/4人间。

(3)教材费按实际项目价格收取。

(4)联合办学的专业的收费，除按我院收费标准缴纳外，还须缴纳联办专业技能培训费。

十二、奖助措施

学院积极实行奖助措施，建有一整套《学生资助体系》，对品学兼优学生和特困生分类予以资助，不让任何一位被录取的新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

1、奖助学金：为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学院实行学生综合量化考核，并按学生在校德、智、体等综合测评成绩评定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院奖学金。

2、特困补助：学院每年从学费中提取部分资金资助特困学生。

3、助学贷款：按照教育主管部门规定，贫困学生在生源地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学院积极协助提供相关材料。

4、勤工俭学：学院积极为特困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并按照国家规定发放相应补贴。

十三、监督机制和诉求渠道

1、2018年分类考试招生工作，我院积极主动接受省教育厅分类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和监督；学院纪委负责对分类考试招生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欢迎社会机构和个人进行监督，加大媒体监督力度。

2、如发现违纪违规现象，考生及家长有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权利，可向上级主管部门和我院纪委反映情况。

十四、对违规考生的处理

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对考生在高校招生考试中的各种违规行为的处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执行。

十五、联系方式

电话：0557-3603554、3603503 移动电话：13605571081

网址：www.szyy.ah.cn 邮箱：szzyzb@163.com

监督电话：0557-3603501 邮编：234101

通讯地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宿符路（12路公交车职业技术学院站）

宿州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一八年元月